

11、

鋼鐵廠目前存放生煤，煤礦砂原物料的地方採露天存放方式，由於煤鐵礦灰之顆粒為 PM10 及 PM2.5 成分，屬於世界衛生組織所認定之一級致癌物，這些高致癌性之成分，包括重金屬，吸入肺內將導致呼吸系統病變及致癌，且易造成溢散問題。爰此，要求環保署會同相關部會針對全國公私場所堆置場進行改善，有效減少揚塵，避免汙染空氣，危害國人健康。

提案人：劉建國 黃秀芳

連署人：鍾孔炤 林淑芬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。

請問行政部門對本案是否有意見？請行政院環保署魏署長說明。

魏署長國彥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大原則沒有問題，我現在要求同仁對「煤礦沙」這 3 個字再查一下相關法律的文字。這樣可以更明確一點。

主席：所以我們是要照案通過，還是暫保留？

魏署長國彥：請保留幾分鐘，讓我們就名詞這部分再做確定。

主席：好。

剛才有人跟本席反應，業務單位很多人沒有拿到臨時提案，因為今天列席的業務單位滿多的，以後請立法院的議事人員主秘或是專委留意，每個業務單位都要有 1 份臨時提案，如果有人沒有拿到，恐怕會讓他們不知道自己的業務單位有沒有被提案，它們會來不及準備。

現在進行第 12 案。

12、

0206 南台灣大地震，震出台灣老屋堪慮的問題，台北文創的爐渣屋問題，曝露出台灣針對廢爐渣問題管理不善。根據內政部營建署最新調查顯示，全台 30 年以上老屋達到 370 萬戶。爰此，營建署進行老屋健檢時，除房屋結構安全外，亦應將建物是否參雜各種有害物質列為必檢項目，若有危害，須立即處置。

提案人：劉建國 黃秀芳 鍾孔炤 林淑芬

主席：現在有兩個問題，第一、提案人不在，我們要不要處理這個提案？抱歉，沒有提案人的問題。

第二、對於提案人要求營建署在老屋健檢的時候要合併檢查，將是否參雜各種有害物質，列為必檢項目。

請問各位，有無異議？

請內政部營建署王副署長說明。

王副署長榮進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針對這個建議案，第一個，因為有害物質的範圍非常地廣。另外，在老屋耐震安檢的時候，其實是分兩個階段進行，一個是初評，一個是詳評，初評的費用只有 8,000 元，要做這麼多的檢測可能比較困難。

主席：請問各位原提案人，我們是不是改成建請案，文字修正為「爰此建議營建署進行勞務健診時」。請問各位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。